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公 布

药 学 名 词

(第二版)

CHINESE TERMS IN PHARMACY

(Second Edition)

2014

科 学 出 版 社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公 布

药 学 名 词

(第二版)

CHINESE TERMS IN PHARMACY

(Second Edition)

2014

药 学 名 词 审 定 委 员 会



科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公布的第二版药学术语，内容包括：总论、药剂学、药物化学、微生物药理学、生物药理学、药物分析、药理学、医院药学与临床药学、药事管理、药物经济学、药品类名等，共3142条。本书对1999年公布的第一版药学术语做了少量修改、增加了一些新词、每条术语都给出了定义或注释。这些术语是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部门应遵守使用的药学术语规范术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药学术语 / 药学术语审定委员会编. —2版.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4.12
ISBN 978-7-03-042537-9

I. 药… II. 药… III. 药理学—名词术语 IV. R9—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63257 号

责任编辑: 郭 江 沈红芬 / 责任校对: 宣 慧

责任印制: 肖 兴 / 封面设计: 槐寿明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1991年9月第一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4年12月第二版 印张: 18 1/4

2014年12月第二次印刷 字数: 400 000

定价: 10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名单

特邀顾问：宋 健 许嘉璐 韩启德

主 任：路甬祥

副 主 任：刘成军 曹健林 孙寿山 武 寅 谢克昌 林蕙青

王 杰 刘 青

常 委（以姓名笔画为序）：

王永炎 寿晓松 李宇明 李济生 沈爱民 张礼和 张先恩

张晓林 张焕乔 陆汝铃 陈运泰 金德龙 柳建尧 贺 化

韩 毅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卜宪群 王 正 王 巍 王 夔 王玉平 王克仁 王虹峥

王振中 王铁琨 王德华 卞毓麟 文允镒 方开泰 尹伟伦

尹韵公 石力开 叶培建 冯志伟 冯惠玲 母国光 师昌绪

朱 星 朱士恩 朱建平 朱道本 仲增墉 刘 民 刘大响

刘功臣 刘西拉 刘汝林 刘跃进 刘瑞玉 闫志坚 严加安

苏国辉 李 林 李 巍 李传夔 李国玉 李承森 李保国

李培林 李德仁 杨 鲁 杨星科 步 平 肖序常 吴 奇

吴有生 吴志良 何大澄 何华武 汪文川 沈 恂 沈家煊

宋 彤 宋天虎 张 侃 张 耀 张人禾 张玉森 陆延昌

阿里木·哈沙尼 阿迪雅 陈 阜 陈有明 陈锁祥 卓新平

罗 玲 罗桂环 金伯泉 周凤起 周远翔 周应祺 周明镒

周定国 周荣耀 郑 度 郑述谱 房 宁 封志明 郝时远

宫辉力 费 麟 胥燕婴 姚伟彬 姚建新 贾弘提 高英茂

郭重庆 桑 旦 黄长著 黄玉山 董 鸣 董 琨 程恩富

谢地坤 照日格图 鲍 强 窦以松 谭华荣 潘书祥

第二届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委员名单

顾 问：桑国卫

主 任：周海钧

副 主 任：陈凯先 李大魁 金有豫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王凤山	王晓良	王福清	卢 炜	田颂九	白慧良	宁保明
朱 珠	朱春燕	刘新社	汤 光	李 波	李少丽	杨静玉
吴久鸿	张 强	张致平	陈 兵	岳来发	郝近大	恽榴红
俞剑华	胥 云	贺浪冲	袁天锡	袁锁中	黄石麟	梅 丹
章 捷	韩 凤	程卯生	蓝 琇	蔡年生		

秘 书：韩 凤(兼)

编写组名单(以姓名笔画排列)：

马 鑫	牛剑钊	邓洪斌	卢 闻	田 侃	史 宁	史录文
代文兵	冯变玲	毕姗姗	朱春燕	任金红	刘国恩	刘镇宇
江 滨	孙利华	杨 悦	杨世民	吴 晶	邱学文	张 杨
张 健	陈文倩	陈寅卿	范玉明	尚德为	赵冬梅	胡 明
姜玉婷	都丽萍	梁 良	董朝晖	蒲 剑	蒙昭宇	裘雪友
路宝庭	薛克昌					

第一届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委员名单

顾 问：楼之岑

主 任：沈家祥

副 主 任：赵知中 奚念朱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马继兴	王友同	庄林根	刘 璞	安登魁	江纪武	汤 光
孙增培	李 芑	李焕娄	苏德怀	肖培根	吴 蓬	宋之琪
宋书元	张天民	张天禄	张庆玺	张汝华	岳来发	金有豫
郑绳一	施大文	郭丰文	章 捷	谢宗万	蔡 预	魏树礼

秘 书：章 捷(兼)

路甬祥序

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自古以来就十分重视语言文字的统一，主张“书同文、车同轨”，把语言文字的统一作为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和强盛的重要基础和象征。我国古代科学技术十分发达，以四大发明为代表的古代文明，曾使我国居于世界之巅，成为世界科技发展史上的光辉篇章。而伴随科学技术产生、传播的科技名词，从古代起就已成为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国家科技进步、社会发展和维护国家统一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我国的科技名词规范统一活动有着十分悠久的历史。古代科学著作记载的大量科技名词术语，标志着我国古代科技之发达及科技名词之活跃与丰富。然而，建立正式的名词审定组织机构则是在清朝末年。1909年，我国成立了科学名词编订馆，专门从事科学名词的审定、规范工作。到了新中国成立之后，由于国家的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得以更加系统地、大规模地开展。1950年政务院设立的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以及1985年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现更名为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简称全国科技名词委），都是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审定和公布规范科技名词的权威性机构和专业队伍。他们肩负着国家和民族赋予的光荣使命，秉承着振兴中华的神圣职责，为科技名词规范统一事业默默耕耘，为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做出了基础性的贡献。

规范和统一科技名词，不仅在消除社会上的名词混乱现象，保障民族语言的纯洁与健康发展等方面极为重要，而且在保障和促进科技进步，支撑学科发展方面也具有重要意义。一个学科的名词术语的准确定名及推广，对这个学科的建立与发展极为重要。任何一门科学（或学科），都必须有自己的一套系统完善的名词来支撑，否则这门学科就立不起来，就不能成为独立的学科。郭沫若先生曾将科技名词的规范与统一称为“乃是一个独立自主国家在学术工作上所必须具备的条件，也是实现学术中国化的最起码的条件”，精辟地指出了这项基础性、支撑性工作的本质。

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人们认识到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工作对于一个国家的科

技发展和文化传承非常重要，是实现科技现代化的一项支撑性的系统工程。没有这样一个系统的规范化的支撑条件，不仅现代科技的协调发展将遇到极大困难，而且在科技日益渗透人们生活各方面、各环节的今天，还将给教育、传播、交流、经贸等多方面带来困难和损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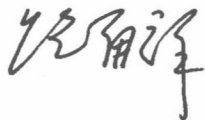
全国科技名词委自成立以来，已走过近 20 年的历程，前两任主任钱三强院士和卢嘉锡院士为我国的科技名词统一事业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和精力，在他们的正确领导和广大专家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卓著的成就。2002 年，我接任此工作，恰逢国家科技、经济飞速发展之际，因而倍感责任的重大；及至今日，全国科技名词委已组建了 60 个学科名词审定分委员会，公布了 50 多个学科的 63 种科技名词，在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与社会科学方面均取得了协调发展，科技名词蔚成体系。而且，海峡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对此，我实感欣慰。这些成就无不凝聚着专家学者们的心血与汗水，无不闪烁着专家学者们的集体智慧。历史将会永远铭刻着广大专家学者孜孜以求、精益求精的艰辛劳作和为祖国科技发展做出的奠基性贡献。宋健院士曾在 1990 年全国科技名词委的大会上说过：“历史将表明，这个委员会的工作将对中华民族的进步起到奠基性的推动作用。”这个预见性的评价是毫不为过的。

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工作不仅仅是科技发展的基础，也是现代社会信息交流、教育和科学普及的基础，因此，它是一项具有广泛社会意义的建设工作。当今，我国的科学技术已取得突飞猛进的发展，许多学科领域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前沿水平。与此同时，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与社会科学之间交叉融合的趋势越来越显著，科学技术迅速普及到了社会各个层面，科学技术同社会进步、经济发展已紧密地融为一体，并带动着各项事业的发展。所以，不仅科学技术发展本身产生的许多新概念、新名词需要规范和统一，而且由于科学技术的社会化，社会各领域也需要科技名词有一个更好的规范。另一方面，随着香港、澳门的回归，海峡两岸科技、文化、经贸交流不断扩大，祖国实现完全统一更加迫近，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任务也十分迫切。因而，我们的名词工作不仅对科技发展具有重要的价值和意义，而且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政治稳定、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和繁荣等方面都具有不可替代的特殊价值和意义。

最近，中央提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这对科技名词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科学发展观的本质与核心是以为人为本，我们要建设一支优秀的名词工作队伍，既要保持和发扬老一辈科技名词工作

者的优良传统，坚持真理、实事求是、甘于寂寞、淡泊名利，又要根据新形势的要求，面向未来、协调发展、与时俱进、锐意创新。此外，我们要充分利用网络等现代科技手段，使规范科技名词得到更好的传播和应用，为迅速提高全民文化素质做出更大贡献。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是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因此，科技名词工作既要紧密围绕当前国民经济建设形势，着重开展好科技领域的学科名词审定工作，同时又要在强调经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协调发展的思想指导下，开展好社会科学、文化教育和资源、生态、环境领域的科学名词审定工作，促进各个学科领域的相互融合和共同繁荣。科学发展观非常注重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因此，我们在不断丰富和发展已建立的科技名词体系的同时，还要进一步研究具有中国特色的术语学理论，以创建中国的术语学派。研究和建立中国特色的术语学理论，也是一种知识创新，是实现科技名词工作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我们应当为此付出更大的努力。

当前国际社会已处于以知识经济为走向的全球经济时代，科学技术发展的步伐将会越来越快。我国已加入世贸组织，我国的经济也正在迅速融入世界经济主流，因而国内外科技、文化、经贸的交流将越来越广泛和深入。可以预言，21世纪中国的经济和中国的语言文字都将对国际社会产生空前的影响。因此，在今后10到20年之间，科技名词工作就变得更具现实意义，也更加迫切。“路漫漫其修远兮，吾今上下而求索”，我们应当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解放思想，务实创新、不断前进。不仅要及时地总结这些年来取得的工作经验，更要从本质上认识这项工作的内在规律，不断地开创科技名词统一工作新局面，做出我们这代人应当做出的历史性贡献。



2004年深秋

卢嘉锡序

科技名词伴随科学技术而生，犹如人之诞生其名也随之产生一样。科技名词反映着科学研究的成果，带有时代的信息，铭刻着文化观念，是人类科学知识在语言中的结晶。作为科技交流和知识传播的载体，科技名词在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中起着重要作用。

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人们认识到科技名词的统一和规范化是一个国家和民族发展科学技术的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是实现科技现代化的一项支撑性的系统工程。没有这样一个系统的规范化的支撑条件，科学技术的协调发展将遇到极大的困难。试想，假如在天文学领域没有关于各类天体的统一命名，那么，人们在浩瀚的宇宙当中，看到的只能是无序的混乱，很难找到科学的规律。如是，天文学就很难发展。其他学科也是这样。

古往今来，名词工作一直受到人们的重视。严济慈先生 60 多年前说过，“凡百工作，首重定名；每举其名，即知其事”。这句话反映了我国学术界长期以来对名词统一工作的认识和做法。古代的孔子曾说“名不正则言不顺”，指出了名实相副的必要性。荀子也曾说“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意为名有完善之名，平易好懂而不被人误解之名，可以说是好名。他的“正名篇”即是专门论述名词术语命名问题的。近代的严复则有“一名之立，旬月踟躇”之说。可见在这些有学问的人眼里，“定名”不是一件随便的事情。任何一门科学都包含很多事实、思想和专业名词，科学思想是由科学事实和专业名词构成的。如果表达科学思想的专业名词不正确，那么科学事实也就难以令人相信了。

科技名词的统一和规范化标志着一个国家科技发展的水平。我国历来重视名词的统一与规范工作。从清朝末年的科学名词编订馆，到 1932 年成立的国立编译馆，以及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直至 1985 年成立的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现已改名为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简称全国名词委），其使命和职责都是相同的，都是审定和公布规范名词的权威性机构。现在，参与全国名词委

领导工作的单位有中国科学院、科学技术部、教育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新闻出版署、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这些部委各自选派了有关领导干部担任全国名词委的领导,有力地推动科技名词的统一和推广应用工作。

全国名词委成立以后,我国的科技名词统一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第一任主任委员钱三强同志的组织带领下,经过广大专家的艰苦努力,名词规范和统一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92年三强同志不幸逝世。我接任后,继续推动和开展这项工作。在国家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及广大专家学者的努力下,全国名词委15年来按学科共组建了50多个学科的名词审定分委员会,有1800多位专家、学者参加名词审定工作,还有更多的专家、学者参加书面审查和座谈讨论等,形成的科技名词工作队伍规模之大、水平层次之高前所未有的。15年间共审定公布了包括理、工、农、医及交叉学科等各学科领域的名词共计50多种。而且,对名词加注定义的工作经试点后业已逐渐展开。另外,遵照术语学理论,根据汉语汉字特点,结合科技名词审定工作实践,全国名词委制定并逐步完善了一套名词审定工作的原则与方法。可以说,在20世纪的最后15年中,我国基本上建立起了比较完整的科技名词体系,为我国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对我国科研、教学和学术交流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在科技名词审定工作中,全国名词委密切结合科技发展和国民经济建设的需要,及时调整工作方针和任务,拓展新的学科领域开展名词审定工作,以更好地为社会服务、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近些年来,又对科技新词的定名和海峡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给予了特别的重视。科技新词的审定和发布试用工作已取得了初步成效,显示了名词统一工作的活力,跟上了科技发展的步伐,起到了引导社会的作用。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是一项有利于祖国统一大业的基础性工作。全国名词委作为我国专门从事科技名词统一的机构,始终把此项工作视为自己责无旁贷的历史性任务。通过这些年的积极努力,我们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做好这项工作,必将对弘扬民族文化,促进两岸科教、文化、经贸的交流与发展做出历史性的贡献。

科技名词浩如烟海,门类繁多,规范和统一科技名词是一项相当繁重而复杂的长期工作。在科技名词审定工作中既要注意同国际上的名词命名原则与方法相衔接,又要依据和发挥博大精深的汉语文化,按照科技的概念和内涵,创造和规范出符合科技

规律和汉语文字结构特点的科技名词。因而，这又是一项艰苦细致的工作。广大专家学者字斟句酌，精益求精，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敬业精神投身于这项事业。可以说，全国名词委公布的名词是广大专家学者心血的结晶。这里，我代表全国名词委，向所有参与这项工作的专家学者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审定和统一科技名词是为了推广应用。要使全国名词委众多专家多年的劳动成果——规范名词，成为社会各界及每位公民自觉遵守的规范，需要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国务院和4个有关部委〔国家科委(今科学技术部)、中国科学院、国家教委(今教育部)和新闻出版署〕已分别于1987年和1990年行文全国，要求全国各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单位遵照使用全国名词委审定公布的名词。希望社会各界自觉认真地执行，共同做好这项对于科技发展、社会进步和国家统一极为重要的基础工作，为振兴中华而努力。

值此全国名词委成立15周年、科技名词书改装之际，写了以上这些话。是为序。

唐嘉福

2000年夏

钱三强序

科技名词术语是科学概念的语言符号。人类在推动科学技术向前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同时产生和发展了各种科技名词术语，作为思想和认识交流的工具，进而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

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在科技史上谱写过光辉篇章。中国科技名词术语，以汉语为主导，经过了几千年的演化和发展，在语言形式和结构上体现了我国语言文字的特点和规律，简明扼要，蓄意深切。我国古代的科学著作，如已被译为英、德、法、俄、日等文字的《本草纲目》、《天工开物》等，包含大量科技名词术语。从元、明以后，开始翻译西方科技著作，创译了大批科技名词术语，为传播科学知识，发展我国的科学技术起到了积极作用。

统一科技名词术语是一个国家发展科学技术所必须具备的基础条件之一。世界经济发达国家都十分关心和重视科技名词术语的统一。我国早在 1909 年就成立了科学名词编订馆，后又于 1919 年中国科学社成立了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1928 年大学院成立了译名统一委员会。1932 年成立了国立编译馆，在当时教育部主持下先后拟订和审查了各学科的名词草案。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决定在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下，设立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郭沫若任主任委员。委员会分设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医药卫生、艺术科学和时事名词五大组，聘请了各专业著名科学家、专家，审定和出版了一批科学名词，为新中国成立后的科学技术的交流和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后来，由于历史的原因，这一重要工作陷于停顿。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迅速发展，新学科、新概念、新理论、新方法不断涌现，相应地出现了大批新的科技名词术语。统一科技名词术语，对科学知识的传播，新学科的开拓，新理论的建立，国内外科技交流，学科和行业之间的沟通，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和生产技术的发展，科技图书文献的编纂、出版和检索，科技情报的传递等方面，都是不可缺少的。特别是计算机技术的推广使用，对统一科技名词术语提出了更紧迫的要求。

为适应这种新形势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1985 年 4 月正式成立了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委员会的任务是确定工作方针，拟定科技名词术语审定工作计划、

实施方案和步骤，组织审定自然科学各学科名词术语，并予以公布。根据国务院授权，委员会审定公布的名词术语，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各部门，均应遵照使用。

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由中国科学院、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技术监督局、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分别委派了正、副主任担任领导工作。在中国科协各专业学会密切配合下，逐步建立各专业审定分委员会，并已建立起一支由各学科著名专家、学者组成的近千人的审定队伍，负责审定本学科的名词术语。我国的名词审定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这次名词术语审定工作是对科学概念进行汉语订名，同时附以相应的英文名称，既有我国语言特色，又方便国内外科技交流。通过实践，初步摸索了具有我国特色的科技名词术语审定的原则与方法，以及名词术语的学科分类、相关概念等问题，并开始探讨当代术语学的理论和方法，以期逐步建立起符合我国语言规律的自然科学名词术语体系。

统一我国的科技名词术语，是一项繁重的任务，它既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学术性工作，又涉及亿万人使用习惯的问题。审定工作中我们要认真处理好科学性、系统性和通俗性之间的关系；主科与副科间的关系；学科间交叉名词术语的协调一致；专家集中审定与广泛听取意见等问题。

汉语是世界五分之一人口使用的语言，也是联合国的工作语言之一。除我国外，世界上还有一些国家和地区使用汉语，或使用与汉语关系密切的语言。做好我国的科技名词术语统一工作，为今后对外科技交流创造了更好的条件，使我炎黄子孙，在世界科技进步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做出重要的贡献。

统一我国科技名词术语需要较长的时间和过程，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科技名词术语的审定工作，需要不断地发展、补充和完善。我们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谨的科学态度做好审定工作，成熟一批公布一批，提供各界使用。我们特别希望得到科技界、教育界、经济界、文化界、新闻出版界等各方面同志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共同为早日实现我国科技名词术语的统一和规范化而努力。

钱三强

1992年2月

第一版前言

药学名词术语的统一和规范化,对于药学科学技术知识的传播,图书文献的编撰、出版、检索、信息交换和国内外学术交流,都具有重要的作用。我国药学工作者历来都非常重视药学名词的统一和规范化,并积极参与药学名词的审定工作。早在1932年,当时的教育部就公布了审定的《药学名词》。新中国成立后,1956年出版了《药学名词合编》。这些对于推动我国现代药学名词术语的统一和规范化起了一定的作用。

随着药学科学事业的蓬勃发展,新的药学名词术语不断产生。为了统一和规范已在使用的药学名词术语,1992年1月中国药学会受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现称为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名词委)的委托,组建了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以下简称分委员会),在全国名词委领导下开始进行药学名词的审定工作。分委员会下设药剂学、药物化学、中药学与生药学、微生物药学、生物药学、药物分析、药理学、医院药学和临床药学、药学史、药事管理、药品类名等11个分支学科组,分头进行选词和定名。1993年9月提出《药学名词》初稿,1994年分组进行一审,并印发了《药学名词》(草案),征求有关专家的意见。1995年8月召开分委员会全体会议进行二审,对学科组中存在的共同问题和交叉问题以及收集到的意见进行讨论,并与有关基础学科的名词进行协调后,提出《药学名词》(征求意见稿)印发全国有关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有关专家广泛征求意见,这一工作得到了药学界的重视和支持,先后收到书面意见近百份。根据反馈的意见,又于1997年11月召开了分委员会全体会议进行三审,会议逐条研究了反馈意见,并经反复磋商、认真讨论,于1998年1月完成了《药学名词》(送审稿),报送全国名词委审批。受全国名词委委托,梁晓天、周同惠、甄永苏、宋振玉、蔡少青、李大魁六位先生对送审稿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复审,提出了许多中肯的修改意见。1998年5月分委员会召集各学科组在京负责人对专家们提出的复审意见进行了讨论,再次修改定稿。现经全国名词委批准,予以公布。

这次公布的药学名词基本词,分12个部分共3557条词。每条名词都给出了国外文献中较常用的相应英文词。正文中汉文名词按上述学科分类和相关概念排列。类别的划分主要是为了便于从学科概念体系进行审定,并非严谨的学科分类。同一名词可能与多个专业概念相关,但作为公布的规范词编排时只出现一次,不重复列出。

根据全国名词委名词审定工作条例的要求,这次药学名词审定工作是遵循科学技术名词审定的原则及方法,从科学概念出发,确定规范的汉文名,使其符合我国的科学体系及汉语习惯,以达到我国科学技术名词统一的目的。在审定过程中力求体现定名的科学性、单义性、系统性、简明通俗性和约定俗成等原则,并尽可能与国际通用的命名方法相一致。这次审定中尚有以下几个问题,需加以说明。

1. 为避免与已公布的基础学科名词交叉重复,凡其他基础学科已收录的词一般不再收录。但为保持本学科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对于基础学科虽已收过,而又属于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概念、或直接构成本学科主要内容的名词,则仍适当选收。

2. 药学名词的审定不包括药品名称及药品制剂名称的审定。药品名称的审定由国家药典委员会负责。

3. 关于“昔”和“貳”虽分别在生物药物和药用植物成分中已习惯使用,但存在争议。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考虑到在已公布的《化学名词》和《生物化学名词》中均推荐使用“昔”字。现经过充分讨论决定统一改“貳”为“昔”。

4. 《药学名词》第10部分药学史中,分别对书籍、方书、人物和药事制度的名词作了审定,前三类在英文名栏中配用了汉语拼音,后一类据其含意并参考有关文献选配了英文,仅供参考。

5. 有关涉及中医、中药方面的名词,其相应的英文名词多是中文名词的直译,并不能确切表达其概念内涵,列此仅供参考。

6. 根据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1988年发布的《现代汉语通用字表》和1998年4月语文出版社出版的《现代汉语规范字典》,在本次公布的《药学名词》中“粘”(读nián时)均改用“黏”。

在四年多的审定过程中,中国药学会一直给予热情的关注和支持。全国药学界和有关专家给予了热情帮助,提出了许多有益的意见和建议。在审定过程中下列专家参与了审稿工作(以姓名笔画为序):丁光生、刘国杰、刘耕陶、严宝霞、李端、吴梧桐、何关福、宋振玉、张礼和、张致平、张紫洞、陆丽珠、周同惠、周廷冲、郑金生、秦国伟、涂国土、黄量、蒋学华、程光胜、蔡少青等,谨此一并致谢。我们希望大家在使用过程中继续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今后修订,使其更趋完善。

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

1998年4月

第二版前言

《药学名词》(第一版)于1998年4月由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完毕,1999年公布出版。该书出版后,受到了广大药学工作者的普遍欢迎和广泛应用;各医药出版部门和药学教育机构等也都以此书的药学名词规范行文和进行学术交流。因此,这版《药学名词》在医药科学发展的学术交流和知识传播载体的使用中发挥了其应有的规范化作用。

《药学名词》(第一版)公布出版发行后,又经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和中国药学会与台湾药学界人士一齐努力,共同编写出版了《海峡两岸药学名词》。该书的出版发行为海峡两岸的药学工作者在学术交流中了解药学名词的异同带来了方便,同时在使用中起到了积极促进海峡两岸药学名词相互理解和逐步一致的作用。

《药学名词》(第一版)公布施用至今已十年有余。期间,包括医药科学在内的世界自然科学技术都有了日新月异的迅猛发展,新学科、新概念、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不断涌现,反映上述方面的新的科技名词也不断产生。中国药学会在这期间先后成立的专业组织,如新成立的药物流行病学专业委员会(2003年)、应用药理专业委员会(2004年)、药物经济学专业委员会(2008年)就是适应新学科出现的结果。新的药学学科和新的技术还将继续不断地出现,如属于药剂学方面的分子药剂学、分子生物药剂学;随着生物制药的发展出现的分子工程抗体化学药物标记技术等;新的药学技术名词也将继续随之纷呈,例如药剂学中的给药系统等;制药生产方面的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绿色化工等;药物研究中的药物基因组学、化学微生物技术、抗体工程药物等;药品安全研究方面的风险探测、风险研究、风险评价、风险最小化、药物警戒等;不一一赘述。十余年虽然弹指一挥间,不少读者在使用《药学名词》(第一版)中提出了吸新删旧增加释义的要求,以使此书跟上时代的步伐,满足人们实际交流的需要。

为了对《药学名词》(第一版)进行修订,在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的统一布署下,中国药学会于2008年1月15日正式成立了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第二届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该委员会共有36人组成;中国药学会第二十二届理事会理事长桑国卫院士担任顾问,中国药学会第二十二届理事会名誉理事长周海钧研究员任主任委员。这届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在《药学名词》(第一版)的基础上,根据学科发展适当增删词条并加注定义或注释,审定、公布出版《药学名词》(第二版)。各委员按计划、分专业分别对第一版词条进行审议并编写定义,历时一年多完成了确定名词、编写定义、送审、修改、编辑、再审修改、定稿的任务,于2009年4月底交稿。第二届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对各专业组提交的稿件进行了最后的审定。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聘请宋书元教授、吴春福教授、汤立达教授复审了全部稿件,现经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批准予以公布。《药学名词》(第二版)共有下列十一个部分:总论、药剂学、药物化学、